

关于《贵池区墩上街道茅坦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公示

根据《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（2022年版）》的相关要求，墩上街道办事处组织由安徽瀚一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贵池区墩上街道茅坦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已形成规划成果，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及自然资源和规划分管区长审查会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规划范围：本次规划范围为池州市贵池区墩上街道茅坦村全域，国土面积共 2275.62 公顷。

二、规划期限：规划期限为 2021-2035 年，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，近期目标年为 2025 年，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。

三、公示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7 日，为期一个月。

四、公示方式：贵池区墩上街道办事处政府网站。

五、意见或建议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，在公示之日起三十日内可用信函、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反馈意见和建议。

联系人：桂斌

联系电话：0566-4815006

邮箱：10838239@qq.com

地址：贵池区墩上街道办事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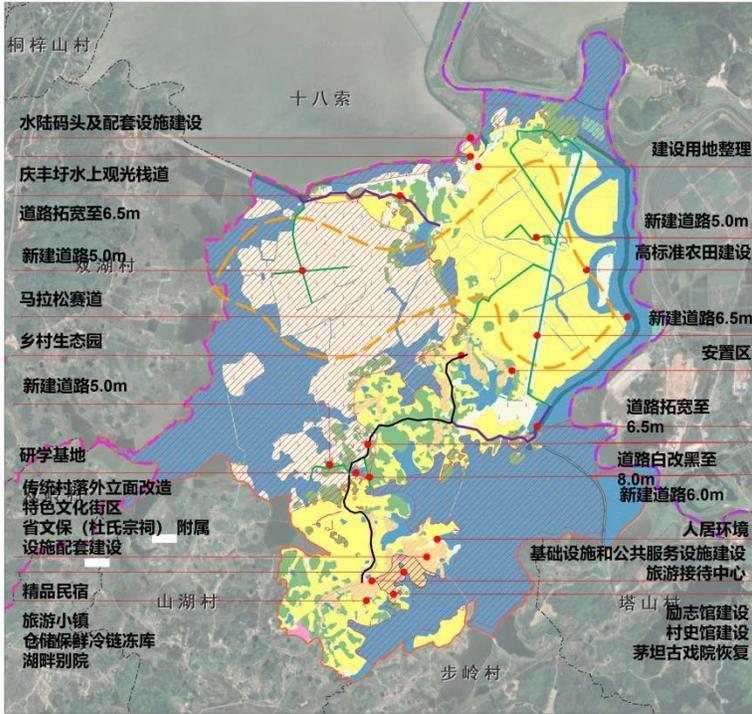
附：《贵池区墩上街道茅坦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“三图一表一则”。

贵池区墩上街道办事处

2025 年 3 月 27 日

池州市贵池区墩上街道茅坦村村庄规划 (2021-2035)

近期项目分布图



村庄在乡镇的位置

风玫瑰比例尺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规模	建设内容	建设年限	建设阶段
1	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	8000㎡	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，包括道路、供水、供电等设施建设	2024-2025	2024-2025
2	高标准农田建设	1500亩	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包括土地平整、灌溉设施、田间道路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	农村道路建设	3000㎡	农村道路建设，包括新建道路、道路拓宽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	农村水利设施	1000㎡	农村水利设施，包括灌溉设施、排水设施等	2024-2025	2024-2025
5	农村电力设施	2000㎡	农村电力设施，包括电力线路、配电箱等	2024-2025	2024-2025
6	农村供水设施	1500㎡	农村供水设施，包括供水管网、蓄水池等	2024-2025	2024-2025
7	农村供气设施	1000㎡	农村供气设施，包括燃气管道、调压站等	2024-2025	2024-2025
8	农村通信设施	500㎡	农村通信设施，包括通信基站、光缆等	2024-2025	2024-2025
9	农村环卫设施	3000㎡	农村环卫设施，包括垃圾收集站、公厕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0	农村文化设施	2000㎡	农村文化设施，包括文化活动室、图书室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1	农村体育设施	1500㎡	农村体育设施，包括篮球场、健身路径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2	农村养老设施	1000㎡	农村养老设施，包括日间照料中心、老年活动中心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3	农村托幼设施	500㎡	农村托幼设施，包括幼儿园、托儿所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4	农村医疗卫生设施	3000㎡	农村医疗卫生设施，包括卫生室、村卫生室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5	农村金融服务设施	1000㎡	农村金融服务设施，包括农村信用社、便民金融服务点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6	农村便民设施	2000㎡	农村便民设施，包括便民服务站、便民超市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7	农村旅游设施	1500㎡	农村旅游设施，包括旅游接待中心、旅游厕所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8	农村历史文化设施	1000㎡	农村历史文化设施，包括村史馆、村志馆等	2024-2025	2024-2025
19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保护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0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1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	2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，包括传统民居新建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2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	15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3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	1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，包括传统民居提升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4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保护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5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6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	2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，包括传统民居新建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7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	15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8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	1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，包括传统民居提升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29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保护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0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1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	2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，包括传统民居新建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2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	15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3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	1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，包括传统民居提升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4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保护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5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6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	2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，包括传统民居新建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7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	15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8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	1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，包括传统民居提升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39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保护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0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1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	2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新建，包括传统民居新建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2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	15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修缮，包括传统民居修缮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3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	1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提升，包括传统民居提升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4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	5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保护，包括传统民居保护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45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	3000㎡	农村传统民居改造，包括传统民居改造、提升等	2024-2025	2024-2025

近期建设项目（工程）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建设规模	建设内容	建设时限	
1	土地整治	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	——	近期对搬迁撤并后的农村建设用地进行复垦	2025-2030	
2		高标准农田建设	9000 亩	村域北部土地平整、灌排、机耕路等设施完善、蓄水坑塘挖深	2025-2030	
3		安置区	100 亩	新建居民点，落实一户一宅	2025-2030	
4	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	村庄主干道道路黑色化	33000 m ²	对村庄主干道铺设沥青	2025-2030	
5		村庄内道路硬化	8000 m ²	对村庄内部部分未硬化巷道进行硬化处理	2025-2030	
6		主要道路硬化、拓宽	99000 m ²	主要道路拓宽和生产道路硬化	2025-2030	
7		抗旱站建设	100 m ²	新建抗旱站	2025-2030	
8		公共厕所	——	在安置区新建 1 处公共厕所	2025-2030	
9		集镇雨污分流	2 公里	将集镇雨污进行分流	2025-2030	
10		污水处理设施	1 座	在新建 1 处微动力污水处理设施，收集所有污水就地生态处理	2025-2030	
11		污水管网敷设	3000m	在铺设污水主管网，实现雨污分流	2025-2030	
12		亮化工程	150 盏	新建道路路灯	2025-2030	
13		健身活动场地	300 m ²	安置区建设健身活动广场	2025-2030	
14		公益性公墓项目	50 亩	建设配套公墓	2025-2030	
15		人居环境	环境综合整治	——	对中心村范围内各种杆线进行整治；清理区域内残墙 断垣、乱堆乱放和乱搭乱建；对危旧房屋进行拆除和 修缮	2025-2030
16			绿化工程	——	以乔木和乡土树种为主，灌木为辅，中心村建成区绿化率达 40%以上，道路和河渠绿化 90%以上	2025-2030
17			美化工程	——	中心村景观节点建设、村庄入口标识建设	2025-2030
18	垃圾处理		——	清理区域内所有积存垃圾和暴露垃圾，完成户分类投放，新增一处垃圾分类收集点	2025-2030 2025-2030	
19	水塘清淤整治		——	对保留的部分池塘水环境整治	2025-2030	
20	文化旅游	传统村落外立面改造	8 公里	对传统村落外立面进行改造，修缮并恢复原有风貌。	2025-2030	
21		精品民宿	3000 m ²	对老建筑修缮以及再利用	2025-2030	
22		特色文化街区	2 公里	设立打造本地文化特色商业街区	2025-2030	
23		旅游小镇	28 平方公里	设立特色小镇范围，打造文旅范围	2025-2030	
24		水陆码头及配套 设施建设	1000 m ²	修缮新建码头以及配套设施	2025-2030	
25		庆丰圩水上观光 栈道	2 公里	新建庆丰圩水上观光栈道，打造湿地景观休闲项目	2025-2030	
26		马拉松赛道	20 公里	沿水系依托现状道路作为马拉松赛道	2025-2030	
27		励志馆建设	150 m ²	改造建设励志馆	2025-2030	

28		村史馆	300 m ²	改造建设村史馆，展现村庄历史文化	2025-2030
29		省文保（杜氏宗祠）附属设施配套建设	500 m ²	新建杜氏宗祠 附属设施配套	2025-2030
30		茅坦古戏院恢复	500 m ²	古戏院恢复建设，打造旅游节点	2025-2030
31		十里红妆婚俗传承基地	300 m ²	建设十里红妆婚俗传承项目相关场地	2025-2030
32		民俗文化遗产栖息基地	7500 m ²	改造设立民俗文化遗产栖息基地	2025-2030
33		仓储保鲜冷链冻库	1400 m ²	利用现状建设打造冷链冻库	2025-2030
34		粮食烘干基地建设	6000 m ²	选址新建粮食烘干基地	2025-2030
35		农耕博物馆	300 m ²	改造打造农耕博物馆	2025-2030
36		农产品加工厂	500 m ²	新建农产品加工厂	2025-2030
37		康养基地	10000 m ²	新建康养基地，配套基础设施	2025-2030
38		研学基地	8000 m ²	打造研学基地	2025-2030
39		乡村生态园	90000 m ²	改造现有农田，设立乡村生态园	2025-2030
40		湖畔别院	2000 m ²	新建临湖特色民宿	2025-2030
41		现代农业示范区	30000 m ²	设立农业示范区，加强农业管理，打造品牌特色	2025-2030
42		旅游接待中心	2800 m ²	新建游客服务中心，为旅游配套服务	2025-2030
	合计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茅坦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

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以下规则进行，确需改变用途的，应按照国家及安徽省相关规定，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。涉及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，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进行管控。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，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撤并，暂时不能撤并的，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，不得扩大。

- 1. 耕地：**规划范围内耕地保有量 608.64 公顷，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564.98 公顷。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，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，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、油、糖、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，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，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。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、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。
- 2. 林地：**本村林地 189.04 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乔木、竹类、灌木，禁止非农建设。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- 3. 草地：**本村草地 0.03 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，禁止非农建设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- 4. 湿地：**本村湿地 9.73 公顷，主要是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，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面，或有浅层积水，且处于自然状态的土地，规划期须加强保护，禁止改变用途。
- 5.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：**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8.54 公顷。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、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、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，禁止非农建设。
- 6. 居住用地：**本村居住用地 91.43 公顷。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。
- 7.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：**本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.15 公顷。主要用于机关团体、科研、文化、教育、体育、卫生、社会福利等机构和设施建设。
- 8. 商业服务业用地：**本村商业服务业用地 0.55 公顷。主要用于商业、商务金融以及娱乐康体等设施建设。
- 9. 工矿用地：**本村工矿用地 0.41 公顷。主要用于工矿业生产。
- 10. 仓储用地：**本村仓储用地 0.02 公顷。主要用于物流仓储和战略性物资储备。

11. 交通运输用地：本村交通运输用地 22.15 公顷。主要用于铁路、公路、机场、港口码头、管道运输、城市轨道交通、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。

12. 公用设施用地：本村公用设施用地 36.74 公顷。主要用于城乡和区域基础设施的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供燃气、供热、通信、邮政、广播电视、环卫、消防、干渠、水工等设施建设。

13. 特殊用地：本村特殊用地 0.18 公顷。主要用于军事、外事、宗教、安保、殡葬，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。

14. 陆地水域：本村陆地水域 921.66 公顷，主要为陆域内的河流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，以及水库、坑塘水面、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。河流、湖泊、水库禁止改变用途，坑塘水面、沟渠禁止非农建设。